

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

校党字〔2017〕113号

关于印发《党支部书记 抓党建述职评议办法》的通知

各院级党委（党总支），党群各部门，各学院、处（室、部、馆），各直附属单位：

《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办法》已经学校研究同意，现予印发，请结合实际认真执行。

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17年12月5日

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办法

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落实党支部书记抓党建的主体责任，充分发挥带头人作用，切实加强党支部建设工作，把学校各党支部建设成为宣传党的主张、贯彻党的决定、团结师生员工、推动改革发展的坚强战斗堡垒，更好担负起教育党员、管理党员、监督党员和组织师生、宣传师生、凝聚师生、服务师生的职责，结合我校党支部建设实际，特制订本办法。

一、述职对象

全校各党支部书记，离退休党支部书记根据实际情况参照执行。

二、述职方式

采取会议述职的方式进行。

三、述职时间

原则上在当年12月或次年1月完成。

四、述职内容

重点围绕落实学校党委部署和所在院级党委（党总支）工作安排的各项任务进行，特别是围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围绕严格执行“三会一课”，围绕党的组织生活正常化、经常化，围绕党支部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突出问题导向。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述职：

1. **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。**重点是认真贯彻学校党委、所在院级党委（党总支）要求，研究部署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等基层党建重点工作，制定本支部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。

2. **加强党支部建设情况。**贯彻落实学校党委关于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意见的情况，重点是做好党支部换届工作，发挥好党支部书记带头人作用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，加强支委建设等情况。

3. **开展党支部活动情况。**重点是围绕立德树人、管理服务，服务学校改革发展大局、服务师生、服务党员情况；创新党支部组织活动方式，实施党员活动日，增强党支部活动的吸引力感召力，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情况。

4. **严格党员教育管理情况。**重点是推动落实党内生活制度化常态化，对党员领导干部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组织生活落实和督促，有效开展“三会一课”、专题组织生活会、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内生活，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情况；加强党性教育，解决党员特别是大学生党员、入党积极分子、发展对象思想上入党问题情况；加强党员组织关系管理，及时处置不合格党员情况；在优秀青年教师、“双高”人员、大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情况。

5. **存在问题及建设思路。**党支部建设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，以及进一步落实加强支部建设的思路、重点和问题整改的具体措施。

五、方法步骤

（一）前期准备

1. 认真梳理总结全年工作的主要问题。党支部书记述职前，要针对述职评议考核的重点内容，对一年来的工作情况进一步听取意见建议，梳理分析党支部工作中的突出问题，研究提出解决的办法措施。

2. 认真撰写述职报告。述职报告应就党支部书记本人对落实岗位职责、抓好党支部工作的情况进行述职。述职报告既要总结做法成效，又要突出问题导向，多用事例和数据说话，不讲空话虚话套话。总结成绩要实事求是，查找问题要实实在在，分析问题要找出症结，整改措施要具体可行。篇幅为 2000 字左右。

述职报告分三个部分。第一部分，履职情况和工作特色、亮点。要站在党支部书记的角度，简要概述履职情况，列举工作亮点，突出工作特色。第一部分篇幅不超过总篇幅的三分之一。第二部分，主要问题和原因分析。主要问题要紧扣党支部实际，从思想作风建设、工作激情与凝聚力、党员教育管理等方面进行查摆，着重从落实“第一责任人”职责、投入精力情况等主观方面进行查摆。第三部分，工作目标和整改措施。要回应查找的问题，逐一提出措施、不缺项漏项、不避重就轻，特别是要明确下一年的工作目标。

述职报告在述职评议前 10 天由所在院级党委（党总支）审核。各院级党委（党总支）要对述职报告只讲成绩不讲问

题，只讲面上工作情况不讲个人履职情况的，要督促其修改完善或责令重写。

（二）召开会议

1. 各学院党委和离退休党委、图书馆党总支、后勤党委、附中党委等三十个院级党委（党总支），参加述职评议会议的人员为：党政班子成员、全体党支部书记和全体党员（党员人数较多的，可根据党员分布情况确定代表；可邀请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督导组成员代表列席）。

2. 党群部门党总支、学工部门党总支、综合部门党总支、学科部门党总支、教学部门党总支、资产部门党总支等六个机关部门党总支，参加述职评议会议的人员为：所在党总支全体处级干部、全体党支部书记和全体党员（党员人数较多的，可根据党员分布情况确定代表；可邀请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督导组成员代表列席）。

党支部书记的述职报告在会前 3 天送达参加述职评议会议人员。

3. 述职评议会议议程：

（1）党支部书记逐一述职（每人述职时间 10 分钟左右）。

（2）参会人员进行评议，填写《江西师范大学党支部书记年度工作述职民主评议表》（见附件），提出意见建议。评议主要对参加述职的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的情况进行总体评价，分“好”“较好”“一般”“差”四个等次。

评价量化为具体分数，其中“好”计 4 分、“较好”计 3

分、“一般”计 2 分、“较差”计 0 分。党政班子成员及机关部门党总支全体处级干部填写 A 表、占权重 30%，全体党支部书记填写 B 表、占权重 35%，全体党员或党员代表填写 C 表、占权重 35%。具体折算办法为：[评价为“好”的票数×4+评价为“较好”的票数×3+评价为“一般”的票数×2)×25/总有效票数]×相应权重，三个分数相加即为某党支部书记述职最终分数。

3. 院级党委（党总支）书记主持并作总结点评。

（三）后续工作

1. 院级党委（党总支）按照计算办法统计评议结果，报党委组织部留存，作为党支部书记评优评奖和干部使用的重要参考。

2. 院级党委（党总支）应在统计评议结束后的一周时间内，将党支部书记述职报告装订成册后送党委组织部存档。

3. 党委组织部对述职评议工作进行小结，形成专题报告上报学校党委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1. **加强组织领导。**各院级党委（党总支）、各党支部要高度重视述职评议考核，从严从实做好这项工作。党委组织部要负起组织协调责任，学校党建与思政工作督导组成员参加指导。各院级党委（党总支）抓好组织实施，加强工作督促指导。

2. **督促整改落实。**各党支部书记要针对述职评议考核中

查摆的问题、收集的意见，认真制定整改方案，并将整改措施列入下一年度院级党委（党总支）和党支部工作计划抓好落实。下一年度述职时，述职人员要汇报整改落实情况并接受评议。对在本院级党委（党总支）总分排名靠后的党支部书记进行提醒、教育。

3. 推动建章立制。要紧紧围绕述职评议发现的问题，结合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认真总结有效做法和经验，建立健全党支部书记年度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制度，不断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。

七、本办法由党委组织部负责解释，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附件：《江西师范大学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表》

附件

() 表

江西师范大学党支部书记 抓党建述职评议表

单位:

时间:

序号	支部书记 姓名	评价意见			
		好	较好	一般	较差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11					
12					
意见建议:					

- 注: 1. 测评表按照填表人类型分成三类, 其中学院党政班子成员及机关部门党总支处级干部填 A 表、院级党委(党总支)所属党支部党支部书记填 B 表、院级党委(党总支)所属党支部全体党员或党员代表填 C 表, 请在测评表左上方选择相应的填表人类型进行填写。
2. 评价意见分别代表好、较好、一般、较差。如有具体意见则相应栏内填写。
3. 每一栏目各选项中只能选择一项, 请在相应选项的意见栏内画“√”。

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

2017年12月5日印发
